



國際扶輪 3490 地區辦公室 函

受文者：前社長 黃秀樹
發文日期：2016 年 12 月 6 日
發文字號：國扶辦字第 201617132 號
附件：
主旨：敦聘 前社長 黃秀樹 PP Auto 擔任「總監特別代表」。
說明：

茲敦聘 新北市第一分區 三重東區扶輪社 前社長 黃秀樹 PP Auto 為總監特別代表，輔導新社之成立。

正本：如受文者

副本：三重東區扶輪社、新北市第一分區助理總監、新北市第一分區地區副秘書、地區社員委員會主委、地區擴展委員會主委、地區社員發展委員會主委

地 區 總 監：謝木土

